

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
承辦人：彭伊萱

電話：04-7531437

電子信箱：wl437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溪湖鎮湖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11021349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原函及附件影本(電子檔2個)(0213496A00\_ATTCH1.pdf、0213496A00\_ATTCH2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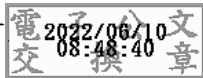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行政院「中華民國112年(西元2023年)政府行政機關辦公日曆表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111年6月7日院授人培字第111302666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原函及附件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府各處、本府所屬各機關、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考訓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